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常建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鸣志电器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运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增加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

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常建鸣、傅磊、常建云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